

“信承瑞技术”奖（助）学金评定办法

为培养具有开拓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复合型技术人才，推动教育事业的不断发展，促进校企文化交流，培养学生成为知识、能力、素质三位一体的专业人才，鼓励学生努力进取、认真学习；扶助在校贫困学生，克服困难、完成学业，信承瑞技术有限公司在西南交通大学出资设立“信承瑞技术”奖（助）学金。

一、评选范围

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全日制在校学生。

二、奖励人数及金额

序号	奖项名称	对象	奖项级别	奖励人数	标 准
1	“信承瑞技术”优秀学生奖学金	本科生	一等奖	5 人	10000 元/人
			二等奖	10 人	8000 元/人
			三等奖	15 人	5000 元/人
		硕士生	一等奖	3 人	10000 元/人
			二等奖	10 人	8000 元/人
			三等奖	15 人	5000 元/人
		博士生		2 人	10000 元/人
2	“信承瑞技术”贫困学生助学金	本科生		5 人	3000 元/人
		研究生		5 人	3000 元/人

三、评奖条件

1. 申请学生应符合《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及《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专项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中的评奖条件；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树立爱国主义思想，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遵守宪法、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遵守学生行为规范，尊敬师长，团结同学，关心集体，具有良好的行为习惯，积极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各项活动；

4. 参评学年学业成绩优良，综合表现优秀，参评本科生综合素质排名在专业前 40%；参评研究生学业成绩良好，有扎实的专业基础、较强的创新创业精神与科研能力。其中，申请“信承瑞技术”贫困学生助学金须在参评学年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或特别困难。

四、注意事项

1. 本专项奖（助）学金按照《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专项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和电气工程学院当年关于专项奖（助）学金评选通知实行；

2. 本专项奖（助）学金与本科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其他本科生专项奖（助）学金、综合奖学金均不可兼得，与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和其他研究生专项奖（助）学金不可兼得；“信承瑞技术”优秀学生奖学金与“信承瑞技术”贫困学生助学金不可兼得。

3. 本专项奖助学金评定办法解释权归奖学金设立公司和学校奖励评审小组所有。

“拓及”专项奖学金评定办法

为支持西南交通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提高科研水平和教学质量，培养全面发展的轨道交通专业人才，四川拓及轨道交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在西南交通大学设立“拓及”奖学金。

一、评奖范围

西南交通大学全日制本科二年级及以上学生和研究生二年级及以上学生。

二、奖励人数及金额

每年评选本科生 8 名（其中电气工程学院学生不少于 4 名），每人奖励 5000 元；每年评定硕士生 12 名（其中电气工程学院学生不少于 6 名），每人奖励 10000 元；每年评定博士生 4 名（其中电气工程学院学生不少于 2 名），每人奖励 10000 元。

三、评奖条件

1. 符合《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专项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中的评奖条件；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遵守宪法、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遵守学生行为规范，诚实守信、团结同学、思想道德品质优良，积极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各项活动；

4. 参评学年学业成绩优良，综合表现优秀，参评本科生综合素质排名在专业前 30%；参评研究生学业成绩良好，有较强的创新创业精神和科研能力与科研成绩，从事电力电子技术及应用相关领域研究的同学优先；

5. 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和动手能力，在精神文明、学风建设等方面均能起到带头作用；

四、注意事项

1. 本专项奖学金按照《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专项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和电气工程学院当年关于专项奖（助）学金评选通知实行；

2. 本专项奖学金与本科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其他本科生专项奖（助）学金、综合奖学金均不可兼得，与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和其他研究生专项奖（助）学金不可兼得；

3. 本专项奖学金评定办法解释权归奖学金设立公司和学校奖励评审小组所有。